

[文章编号] 1671-881X(2010)04-0483-07

藩王僚佐与南朝政治

鲁 力

[摘 要] 南朝的皇位更替有着明显的规律,即由藩王或异姓登位的皇帝,其皇位都比较稳固,而由太子登位的皇帝,其皇位多不稳固,而且这两类皇帝大致是交替登位。这种现象与宗王出镇制密切相关。宗王出镇制对门阀势力的兴衰也产生了很大的影响,门阀士族因为在方镇由府主下降为僚佐,其政治地位也随之降低,而地方势力及寒人则能随着出镇宗王的上台而得势。

[关键词] 南朝;宗王;方镇;僚佐;门阀

[中图分类号] K239 [文献标识码] A

南朝政局动荡不安,在短短170年间,即更换了宋、齐、梁、陈4个朝代。而在各朝代之内,皇位的更替也非常频繁,如刘宋“正位八君,卜年五纪,四绝长嫡,三称中兴,内难边虞,兵革世动”^[1](卷2);南齐才24年,却经历了7个皇帝。那么,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究竟是什么呢?

仔细分析南朝各位皇帝的上台经历,不难发现南朝皇位的更替虽然频繁,却有着明显的规律。南朝皇帝共有28位,大致可以分为4类:

1. 由藩王登位者,共有7位,即宋文帝刘义隆、宋孝武帝刘骏、宋明帝刘彧、齐明帝萧鸾、梁元帝萧绎、陈文帝陈蒨、陈宣帝陈顼。
2. 由异姓登位者,共有4位,即宋武帝刘裕、齐高帝萧道成、梁武帝萧衍、陈武帝陈霸先。
3. 由太子登位者,共有10位,即营阳王刘义符、元凶刘劭、前废帝刘子业、后废帝刘昱、齐武帝萧赜、郁林王萧昭业、东昏侯萧宝卷、临海王陈伯宗、梁简文帝萧纲、陈后主陈叔宝。
4. 傀儡皇帝,共有7位,即宋顺帝刘準、海陵王萧昭文、齐和帝萧宝融、豫章王萧栋、贞阳侯萧渊明、梁敬帝萧方智、永嘉王萧庄。

我们看到,凡是由藩王或异姓登位的皇帝,其皇位都比较稳固,在朝政上能够自主;而凡是由太子登位的皇帝,其皇位多不稳固,上台不久便被杀掉;藩王或异姓与太子大致是交替登位。

考诸史传,藩王和异姓多有出镇的经历,太子多没有出镇的经历,显而易见,方镇势力与皇位的稳定有密切的关系,有必要作具体的分析。方镇势力包括兵力和僚佐,僚佐问题是本文考察的重点^①。

一、藩王僚佐与中央皇权之关系

东晋末年,刘裕在驱逐桓玄后逐渐占据了徐、扬、豫、荆等主要方镇,为了避免重蹈东晋门阀当政的覆辙,他于是任命子、弟出镇强藩。临终之前,刘裕对方镇格局作了调整,并在遗诏中规定荆、徐二藩由宗室近戚居之,从而确立了刘宋的宗王出镇体制^[2](第63页)。方镇有府、州两套僚佐系统,府佐本非地方官吏,依法当由朝廷除授,但府主可以推荐,而且可以直接板授较低之参军。州佐则一般自辟,于外郡太守、县令,也可表请用之^[3](第121页)。除此之外,宗王还有自己的王国官属,如师、友、文学、郎中令、

常侍、典书、典卫之类。府主与僚佐存在君臣之义,府主迁转时,还有送故的风习,即僚属随长官迁转,继续为之服务,或厚加赠遗^[4](第 83 页)。

出镇宗王有庞大的府、州、国僚佐系统,府主有很大的辟举权力,加之观念上的君臣名份,很容易形成独立的势力集团。一般情况下,在位诸帝总是设法减少方镇集团的威胁,其手段主要是使府主、行事、典签相互牵制。南朝时期,出镇宗王以幼王居多,4~15 岁者约占了 85%。从刘宋初期的情况来看,刘裕诸子幼小、兄弟寡少,是幼王出镇现象存在的客观原因。此后随宗王内部矛盾的发展,新登位的皇帝为巩固皇权,对长辈及兄弟多有猜忌和诛戮,主要任用年幼皇子出镇,这是幼王出镇存在的政治原因。而幼王无力主持府州事务,事务由中央指定的行事来主持,行事则由幼王所在军府的长史、司马或谘议参军充任,并非另设一官。行事虽然以处理府州事务为主要职责,但同时对府主也有防范的责任^[5](第 759 页)。典签本为府州之小吏,大致在宋孝武帝以后,典签之权逐渐加重,主要担当监察的责任^[3](第 223 页)。这样,府主、行事、典签相互牵制,不仅不能协调一致,相反还常常发生冲突,矛盾激化时,府主甚至将行事或典签杀死。如刘宋时,庐陵王义真对左右亲信滥加赏赐,长史经常裁减,后来被义真杀死;武昌王浑自号楚王,以为戏笑,长史向朝廷告发,浑被迫自杀;海陵王休茂欲专政事,司马及典签常常禁止,被休茂杀死,休茂随后又被参军杀死;巴陵王休若因典签无礼,将其处死。萧齐时,鱼复侯子响常与左右饮酒作乐,又准备与蛮族交易武器,长史刘寅等向朝廷密后,被子响杀死,子响随后也被赐死;长沙王晃欲专政事,典签抑制,被晃杀死。可见府州内部矛盾重重,一般情况下,不至于联合起来对抗中央。

但是,这种牵制只在中央政局稳定时有效,一旦中央政局有变,主要是皇位更替时,这种牵制往往失去作用。其所以如此,与宗王出镇制的本质特征密切相关。宗王出镇制是一种以中制外、家国合一的体制:皇帝控制中央,至亲占据要藩,疏亲、外戚、异姓交杂其间。在这种制度下,要实现政治局面的稳定,除了依靠中央的力量外,还有赖于家国秩序的协调,即皇帝不仅是一国之主,同时也是一家之长。而皇位继承往往造成既定秩序的破坏:或以晚辈君临长辈,如继位的太子;或以疏亲君临至亲,如宋明帝、齐明帝;或以异姓越居重位,如四朝开国皇帝。每当此时,中央的操纵力量便大为削弱,府主不一定听从中央的调遣,僚佐也不一定听从中央的指令,主佐常会达成一致;或是府主强迫僚佐起事,或是僚佐推奉府主起事,或是二者自动结合。刘宋初年,庐陵王义真居丧饮酒,其长史刘湛正色相劝,义真说:“长史事同一家,望不为异。”^[6](卷 69)所谓“长史事同一家”,正反映了主佐结合的可能性。至于皇位更替之际主佐关系的实际情况,史书中多有记载,如宋孝武帝即位后,其叔父荆州刺史南谯王义宣不听中央调遣,又准备起兵东下,长史张畅不愿跟从,几乎被义宣杀死;湘东王或杀掉前废帝而即位,时方镇多由前废帝之弟居守,他们都只有 10 岁左右,各自的长史便推奉这些幼王起兵;梁末侯景之乱中,益州刺史武陵王纪称帝,其司马王僧略、直兵参军徐怿固谏不可,被纪杀死。不论何种情况,方镇内部总会达成一致,成为独立的势力集团。

以藩王或异姓身份登位的皇帝共有 11 位,除陈宣帝外,都直接或间接得之于方镇僚佐势力的帮助。其登位方式各不相同,大致可分为三类。

一是登位之前居于方镇者,共有 3 位,即宋文帝、宋孝武帝、梁元帝。宋文帝在登位之前为荆州刺史,顾命大臣徐羨之等人废黜营阳王后,遣百官西迎文帝,文帝比较犹豫、恐惧,其僚佐王昙首、王华、到彦之百般相劝,文帝于是率府州文武东入建康。文帝即位后,徐羨之等人仍握重权,文帝在故佐的谋划下,将他们全部铲除。宋孝武帝在登位之前为江州刺史,率众军讨伐西阳五水蛮,当其兄刘劭杀死文帝时,孝武帝率军讨伐,于新亭即皇帝位,随后克定建康,诛除刘劭。梁元帝在登位之前为荆州刺史,当侯景攻陷建康后,荆州势力是其平乱、称帝的基础。

二是登位之前居于中央者,共有 4 位,即宋明帝、齐明帝、陈文帝、陈宣帝。宋明帝曾出镇京口、彭城,在中央担任禁卫之职,登位之前被前废帝囚禁。前废帝后来准备杀死明帝,明帝的亲信勾结废帝左右,将废帝杀死而登位。齐明帝曾出镇郢州、豫州,在中央担任禁卫之职,登位之前为辅政大臣。当郁林王准备废掉明帝时,明帝与禁军勾结而废之。陈文帝历任吴兴太守、监南徐州、会稽太守,登位之前镇王

南皖。陈武帝临死时,因其子衡阳王昌被北周扣留,于是诏文帝继承皇位。后北周送昌还国,文帝遣人杀之。陈宣帝无出镇经历,长期在中央任职,登位之前为辅政大臣。文帝故佐欲废宣帝,宣帝杀之,独揽大权,后废临海王而登位。

三是异姓登位者,共有4位,即宋武帝、齐高帝、梁武帝、陈武帝。宋武帝自京口起兵驱逐桓玄而得势,他所依赖的是寓居京口的低级士族。齐高帝曾出镇淮阴,多引用青冀豪族作为势力基础。梁武帝在登位之前为雍州刺史,对雍州豪族多有援引,因东昏侯滥杀大臣,于是与其僚属密谋起兵。与此同时,行荆州事萧颖胄也与僚佐共谋起兵,与雍州集团联合东下^②。陈武帝因讨伐李贲、侯景而得势,他所借助的多是南方土豪。

由此可见,除陈宣帝外,其余诸人无不有过出镇的经历,他们登位的途径虽然各有不同,但多以方镇兵力和僚佐作为登位的势力基础。当然,有的方镇势力相对薄弱一些,如宋明帝与齐明帝,这二人所依靠的主要是禁军势力。

藩王或异姓借助僚佐势力登位以后,仍然需要以故佐势力作为皇权的基础。这些故佐常被称为“代臣”、“代党”或“代邸之旧”^③,在政治上占有特殊的地位。宋文帝即位后,“诸故吏臣佐,并委(谢)弘微选拟”^[6](卷58),他所重用的“五臣”中,王华、王昙首及谢弘微即是其荆州故佐。铲除徐羨之等人后,文帝在宴会时对王昙首举酒相劝,手拊御床说:“此坐非卿兄弟,无复今日。”^[6](卷63)故佐死后,文帝对其后代也比较看重,如引见故参军沈林子之子沈邵、沈璞,委王昙首之子王僧绰以重任。宋孝武帝上台后,“旧臣故佐,普皆升显”^[6](卷100),典掌机要的戴法兴、戴明宝为典故签,把持朝政的颜竣、颜师伯为故主簿,掌握方任的沈庆之、柳元景、薛安都、刘延孙等为故将领。宋明帝出镇时间较短,方镇势力相对薄弱,其所信任的多为王国官属,如王道隆为典故签,阮佃夫为故主衣、世子师,杨运长为射师,李道儿为故湘东王师、学官令,王湛为故王国常侍、徐州从事、镇北行参军,虞愿为故王国常侍。齐明帝曾出镇豫州,对豫州势力颇相援引,如以裴叔业为右军司马,辅政后即以其为腹心。但齐明帝之方镇势力较弱,他主要依靠的是侄子萧遥光、萧遥欣、萧遥昌及姻亲刘暄、江祐等。四朝开国皇帝则多借助地方势力上台,任用范围更为广泛,并不限于狭隘的僚佐圈子。也有故佐先受重用,后来被故主疏斥甚至杀掉的,如颜竣、王湛等,但这只是极少数。

二、继位太子与前朝旧臣之关系

南朝皇位相对巩固的皇帝都立有太子,但在他们临死时,太子多比较幼小,如营阳王16岁、前废帝14岁、后废帝9岁、郁林王21岁、东昏侯21岁、临海王15岁。为了保证太子即位后皇位稳固,有的皇帝会在临死之前将有势力者杀掉,如宋文帝之杀檀道济,宋明帝之杀宗王、外戚、勋臣,都是其例。不过这种情况并不多见,更普遍的是皇帝在临死之前将他们引为顾命大臣。如宋武帝引用的有徐羨之、傅亮、谢晦、檀道济,都是宋武帝的佐命功臣;宋孝武帝引用的有江夏王义恭、柳元景、沈庆之、颜师伯、王玄谟,除江夏王义恭、王玄谟外,其余都为孝武帝之故佐,大权则掌握在典故签戴法兴手中;宋明帝引用的有袁粲、褚渊、蔡兴宗、刘劭、沈攸之、萧道成,其中前三人为士族,后三人为勋将,大权则掌握在故佐王道隆、阮佃夫、杨运长手中;齐武帝所引用的有竟陵王子良、西昌侯鸾、王晏、徐孝嗣、王敬则、陈显达、王广之、王玄邈、沈文季、张瑰、薛渊等,多为功臣勋将,掌握禁军的则是故佐兼疏族萧湛、萧坦之;齐明帝所引用的有陈显达、徐孝嗣、始安王遥光、萧坦之、江祐、沈文季、江祀、刘暄、刘俊、萧惠休、崔慧景,被委以重任的则是姻亲江祐、江祀兄弟;陈文帝引用的是安成王顼、到仲举、刘师知,其中到仲举为故佐^④。可见,从权力平衡的角度考虑,顾命大臣往往是宗王、外戚、大臣都有安排,并不限于故佐,但只要曾经重用的故佐还在,往往将他们引为顾命大臣,或让他们掌握实际权力,这在刘宋尤为突出。当皇帝死后,继位太子如何对待前朝旧臣,前朝旧臣又如何自处,便成为政治上的重要问题。

南朝时期,皇太子有出镇经历的很少,宋营阳王在东晋末年曾出镇京口,齐武帝曾任行郢州事、江州刺史,文惠太子曾任雍州、南徐州刺史,梁简文帝曾任南徐州、荆州、南徐州、雍州刺史,有出镇经历的大

子只有以上诸例,而且各有特殊原因。前三人出镇都是在改朝换代之际,梁简文帝是昭明太子的同母弟,昭明太子死后,梁武帝违背立嫡传统才立他为太子。至于正常情况下所立的太子,如元凶、前废帝、后废帝、郁林王、东昏侯、临海王、陈后主等,都没有出镇经历。东晋末年,刘裕准备让营阳王出镇江陵,张邵上谏说:“储贰之重,四海所系,不宜处外,敢以死请。”^[9](卷 46)刘裕听从了他的意见。可见出镇带有很多不稳定的因素,太子作为皇位的继承者,必须保证其安全,正常情况下是不能让他们出镇的。

南朝太子多无出镇经历,太子参政及东宫兵力也受到限制。东晋末年,刘裕曾让长子担当留守的重任,即位后又扩充东宫兵力^[6](卷 40),但营阳王仍被顾命大臣废黜并杀死。宋文帝大概是吸取了教训,所以在掌权后大大加强东宫力量,让太子参与政事;重新建造东宫;东宫置兵与羽林相等;外出巡狩时以太子监国;让太子亲览宫事,延接宾客;魏军南逼时,以太子总统水军^⑤。但文帝最后祸及于身,被太子杀死。孝武帝上台后,自然要防止故事重演,所以对东宫宿卫及僚属多有罢省^[9](卷 6)。齐武帝长期出镇,自有实力。文惠太子在宋末便参掌城中军事,被立为太子后,“礼接文士,畜养武人”,又听览狱讼,分省尚书曹事^[1](卷 21)。但两朝太子与皇帝都产生了矛盾:齐武帝为太子时“专断用事,颇不如法”^[1](卷 31);文惠太子“玩弄羽仪,多所僭拟”^[1](卷 21),大筑东田小苑^⑥。总体来看,南朝东宫实力不是很强,其势力扩张主要在宋文帝及齐高帝、齐武帝时,结果却适得其反,对皇权构成了很大的威胁。

如上所述,由于缺乏方镇基础,东宫势力薄弱,太子继位后,年龄较小,无政治经验,所能指使的力量只有左右亲信。如前废帝时的宗越、谭金、童太一、沈攸之、华愿儿,后废帝时的杨玉夫、杨万年,郁林王时的綦母珍之、朱隆之、曹道刚、周奉叔,东昏侯时的徐世标、茹法珍、梅虫儿等,无不是少帝之宿卫及爱幸小人。太子缺乏广泛的势力基础,这在其它朝代也许不会成为问题,因为太子本不是以个人力量来维持皇位的。但在南朝普遍任用宗王的政治局面下,宗室的内部矛盾、宗室与异姓的矛盾格外突出,太子仅凭合法身份还难以维持皇位。

旧臣多借主佐关系而居于高位或掌握朝权,但太子继位后,他们与新皇帝的关系已变得疏远。为了久掌大权,他们或贪立幼少,或限制少帝。而少帝或欲揽朝权,或肆意而行,与旧臣自然存在矛盾。又旧臣位高权重,少帝也容易产生猜忌心理。所以在整个南朝时期,很少见到太子与旧臣和平共处的事例。刘宋时,营阳王继位不久,顾命大臣便与中书舍人及宿卫勾结将他废黜并杀死。前废帝时,民间“谓法兴为真天子,帝为赧天子”^[6](卷 94),前废帝颇为愤恨,于是将其赐死。其后江夏王义恭、柳元景与颜师伯等密谋废帝,前废帝率宿卫兵杀之。前废帝又想杀掉诸位叔父,明帝(时为湘东王)于是勾结废帝亲信,杀帝自立。后废帝时,阮佃夫与直阁申伯宗等人密谋废帝,事泄被杀。后来萧道成与直阁王敬则伙同后废帝左右杨玉夫、杨万年等 25 人,将后废帝杀死。南齐时,郁林王信任左右,试图废掉辅政的齐明帝萧鸾(时为西昌侯),萧鸾于是与卫尉萧湛等废郁林王。齐明帝临死时,以郁林王事告诫东昏侯,说“作事不可在人后”^[1](卷 7),故东昏侯继位后大肆屠杀,先后铲除始安王遥光、徐孝嗣、沈文季、陈显达、崔慧景、江夏王宝玄、萧懿等,随后西中郎长史萧颖胄起兵于荆州,雍州刺史萧衍起兵于襄阳,东昏侯被杀。

少帝肆意诛杀所依靠的是近身宿卫,大臣废立所勾结的也是近身宿卫,似乎宿卫在政争中的地位很重要。其实少帝只有近身宿卫可以凭借,大臣也只须与宿卫勾结便可废帝,这正是少帝皇权基础薄弱的表现。而新登位者照例拥有自己的势力集团,其上台及巩固皇权有更厚实的基础。但在他们死后,所立的太子同样缺乏势力,又只能依靠近臣宿卫。

三、藩王僚佐与门阀势力之关系

东晋门阀是通过控制强藩来巩固权位的,刘宋实行宗王出镇制后,士族除了在中央任官外,就是担任府州之上佐。这样,门阀士族在方镇由府主下降为僚佐,这对其地位是一种贬抑。藩王登位后,其府州僚佐自然受到重用,而没有主佐关系的士族,则难以居于权力中心,这在刘宋初年便有明显的表现。如谢灵运因文才而为宋文帝赏遇,“自以名辈,才能,应参时政,……文帝唯以文义见接,每侍上宴,谈赏而已。王昱首王华、殷景仁等,多位素不渝之,并同任遇。灵运意不平,多称疾不朝直”^[9](卷 67)。孝武

帝上台后，“旧臣故佐，曾皆升显”^[9]（卷100），“（颜）师伯藉宠代臣，势震朝野，倾意厮台，情以货结，自选部至于局曹，莫不从风而靡。曲徇私请，因停诏敕，天震震怒，仆者相望，师伯任用无改，而王、谢免职。君子谓是举也，岂徒失政刑而已哉！”^[9]（卷77）后废帝被杀后，朝臣各怀异心，江谧投附萧道成，萧齐建立后，江谧官至左民尚书，不久，萧道成敕曰：“江谧寒士，诚当不得竞等华侪。然其甚有才干，堪为委遇，可迁掌吏部。”^[1]（卷31）刘宋末年，晋熙王燮出镇郢州，齐武帝为长史，王晏为安西主簿。齐武帝即位后，王晏官至吏部尚书，“时尚书令王俭虽贵而疏，晏既领选，权行台阁，与俭颇不平”^[1]（卷42）。可见，南朝门阀的现实地位如何，门第固然是一个重要因素，但往往还要看其与皇帝的主佐关系，而且主佐关系还常常重于门第。

南朝时期，少数士族因门户衰落，所以想通过从武以振兴门户。刘宋末年，王蕴“以父楷名宦不达，欲以将途自奋”^[1]（卷1）。萧齐时，王融“以父官不通，弱年便欲绍兴家业，后世祖求自试”，后为竟陵王子良军主，大习骑马，“招集江西伧楚数百人”^[1]（卷47）。但这两人都在政治斗争中被杀。可见士族并非一味鄙薄武事，有的还很希望参与武事，只是参与武事很危险，不但不能振兴门户，还很可能性命不保。

一般情况下，高门多隐身避事。如刘宋前期，王昙首及其兄王弘得到宋文帝的重用，但屡次请求退让。宋末萧道成辅政，禅代在即，王延之与王僧虔中立于朝，时人为之语曰：“二王持平，不送不迎。”^[1]（卷32）齐东昏侯被杀后，“百僚署名送其首。（王）志闻而叹曰：‘冠虽弊，可加足乎？’因取庭中树叶掇服之，伪闷，不署名”^[7]（卷21）。萧梁时，王骞对儿子说：“吾家门户，所谓素族，自可随流平进，不须苟求也。”^[7]（卷7）谢朓更为典型，他经历三次朝代改换而不显同异：萧道成图谋禅宋，以朓有重名，欲引为佐命之臣，谢朓回避；齐明帝谋夺位，朓自中书令求出为吴兴太守，弟澹时为吏部尚书，朓送酒数斛，写信说“可力饮此，勿豫人事”；梁武帝平定建康，表请谢朓及庐江何胤，并不至^[7]（卷15）。南齐萧子显说：“贵仕素资，皆由门庆，平流进取，坐至公卿，则知殉国之感无因，保家之念宜切。市朝亟革，宠贵方来，陵阙虽殊，顾眄如一。”^[1]（卷23）显然，高门大族有门第作为仕进的保证，没有必要为国死节，也没有必要趋炎附势，冒可能存在的政治风险。正因为他们多远离权宠，在换代之际不显同异，才得以保持门户，衰而不亡。

南朝时期，在政治上最活跃的是地方势力，这与宗王出镇制大有关系。在宗王出镇制下，宗王频繁出镇地方，对地方势力多有辟引。藩王在内争中上台后，地方势力也随之进入中央，并借主佐关系而居于高位。尤其是在宗王势力因内部相争而削弱、异姓势力兴起之时，地方势力更成为新王朝的政治基础。刘裕起兵讨伐桓玄，其同谋多为徐兖寒门。孝武帝先后两次出镇襄阳，其主要活动是讨蛮与北伐，柳元景、宗慆、薛安都、宗越、谭金、武念等雍州人物都曾为孝武帝之属下。梁武帝自襄阳起兵而登位，其所重用的将相便多为雍州豪族，如曹景宗、柳庆远、柳惔、韦叟、杜崱等。和梁武帝同谋起兵的萧颖胄，则对荆州望族深相委仗，如宗夬、乐蔼、刘坦等。萧道成所依赖的则是青、冀豪族，史称“太祖作牧淮、兖，始基霸业，恩威北被，感动三齐。青、冀豪右，崔、刘望族，先睹人雄，希风结义”^[1]（卷28）。其所辟用及援引者有垣崇祖、刘怀珍、崔祖思、刘善明、苏侃、垣荣祖、薛渊、戴僧静、崔慧景等。齐明帝曾出镇豫州，以居于寿阳的裴叔业为右军司马，辅政之后，以裴叔业为心腹，并以其侄子植、颺为直阁，委以宿卫重任。另外，齐明帝还曾引夏侯详为援。萧遥昌为齐明帝之侄，他在任豫州刺史时，欲引用世居寿阳的郑绍叔，但郑绍叔没有跟从。萧遥昌死后，其豫州部曲归于弟遥光，遥光起兵谋废东昏时，豫州部曲便是他借助的重要力量。梁末侯景之乱中，南方土豪势力十分活跃，侯安都为陈武帝将领，欧阳颺、程灵洗等也竞相依附^⑦。随藩王（改朝换代之际则为异姓）上台而步入中央，是地方势力上升的重要途径。而地方势力的上升，对旧的士族势力又是很大的冲击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南朝地方豪族可以随藩王上台而得势，却很少能发展成为东晋那样延绵不绝的高门大族。原因之一是一旦故主死去，他们与新皇帝的关系便变得疏远，甚至因遭受猜忌而被杀，很难将官位保持数代而不亡。如宋文帝时，“诛灭宰相，盖王华、孔宁子之力也。彼群公义虽往结，恩实今疏”^[6]（卷63）。这里的“群公”指宋武帝故臣徐羡之等人，南齐时“崇祖为将，志怀驰逐，拥节淮部，立勋豫牧

敬儿莅雍, 深心防楚。岂不劬劳, 实兴师旅。烹犬藏弓, 同归异绪”^[1] (卷 25), 指垣崇祖、张敬儿; 南齐末年, “王、陈拔迹奋飞, 则建元、永明之运; 身极鼎将, 则建武、永元之朝。勋非往时, 位逾昔等, 礼授虽重, 情分不交。加以主猜政乱, 危亡虑及, 举手捍头, 人思自免”^[1] (卷 26), 指王敬则、陈显达。类似例子, 史书中比比皆是。他们之所以失势, 是因为“义虽往结, 恩实今疏”, 或“烹犬藏弓”。唯梁武一朝诛杀较少见, 这与梁武帝在位时间长, 恩义未疏有关。

南朝皇帝为防范士族, 多用寒人典掌机要。若考察这些人的经历, 则发现他们也多为皇帝之故佐, 不过地位较低罢了。宋孝武帝时, 所重用的戴法兴、董元嗣、戴明宝为孝武帝任南中郎将时的典签。宋明帝重用的阮佃夫、王道隆、李道儿、杨运长等也为低级僚佐。纪僧真在刘宋末年随萧道成在淮阴, 南齐建立后兼中书舍人。齐武帝镇金城时, 茹法亮为江州典签, “便辟解事, 善于承奉, 稍见委信”^[1] (卷 56), 吕文度“知军队杂役, 以此见亲”^[1] (卷 56), 齐武帝即位后二人都受到重用。吕僧珍先后任梁武帝之父萧顺之的门下书佐、豫州典签、领军主簿、丹阳督邮等, 后随梁武帝至襄阳, 梁武帝即位后他官至领军将军, “任总心膂, 恩遇隆密, 莫与为比”^[7] (卷 11)。陈庆之从小随从梁武帝, 梁建立后多次领军北伐, 建功立业。由此可见, 随藩王或异姓上台, 也是寒人得势的重要途径。

四、小 结

综上所述, 南朝的皇位更替有着明显的规律, 即由藩王或异姓登位的皇帝, 其皇位都比较稳固, 而由太子登位的皇帝, 其皇位多不稳固, 而且这两类皇帝大致是交替登位。这种现象与宗王出镇制密切相关:

1. 由藩王或异姓身份登位的皇帝, 除陈宣帝外, 都直接或间接得之于方镇僚佐势力的帮助, 而且他们在登位以后, 又往往以故佐势力作为皇权的基础, 所以这一类皇帝的皇位比较巩固。

2. 他们所立的太子多无出镇的经历, 因扩充东宫势力会对皇权构成威胁, 太子参政及东宫兵力也受到限制, 所以一般而言, 南朝东宫势力不是很强。这样太子继位后, 缺乏广泛的势力基础, 所能指使的常常只有近身宿卫, 最后不免被杀。

3. 新登位者又各有自己的势力集团, 其上台及巩固皇权有厚实的基础。但在他们死后, 所立的太子同样缺乏势力, 于是开始新一轮循环。

宗王出镇制对门阀势力的兴衰也产生了很大的影响:

1. 东晋门阀是通过控制强藩来巩固权位的, 刘宋实行宗王出镇制后, 士族除了在中央任官外, 就是担任府州上佐。这样, 门阀士族在方镇由府主下降为僚佐, 其政治地位也随之降低。藩王或异姓登位后, 其府州僚佐自然受到重用, 而与皇帝没有主佐关系的士族, 则难以居于权力中心。不过, 南朝的高门大族多隐身避事, 远离权宠, 在换代之际不显同异, 故能保持门户, 衰而不亡。

2. 在宗王出镇制下, 宗王频繁出镇地方, 对地方势力多有辟引。藩王或异姓在内争中上台后, 其所辟引之地方势力也随之进入中央, 并借主佐关系而居于高位。所以, 随藩王或异姓上台而步入中央, 是南朝地方势力上升的重要途径。但南朝地方势力很少能发展成东晋那样的士族高门, 原因之一是故主死去后, 他们与新皇帝的关系变得疏远, 甚至因遭受猜忌而被杀, 很难将官位保持数代而不亡。

3. 南朝皇帝为防范士族, 多用寒人典掌机要, 这些人其实多为皇帝之故佐, 不过地位较低罢了。所以, 随藩王或异姓上台, 也是寒人得势的重要途径。

注 释:

① 拙文《出镇宗王之府州僚佐与宋元嘉中主相之争》对宋文帝、彭城王之争与方镇僚佐势力的关系作了个案考察, 本文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拓展, 涉及整个南朝, 见《魏晋南北朝隋唐史资料》第 17 辑,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。

② 《梁书》卷《武帝纪》: “永元二年, (萧)懿被害信至, 高祖密召长史王茂、中兵吕僧珍、别驾柳庆远、功曹史吉士瞻等谋之。既定, 以十一日乙巳召僚佐集于厅事。……是日建牙。”《梁书》卷 10《萧颖达传》: “齐季多难, 颇不自安。今在

- 昏遣辅国将军刘山阳为巴西太守,道过荆州,密敕颍胄袭雍州。时高祖已为备矣。……颍胄计无所出,夜遣钱塘人朱景思呼西中郎城局参军席阐文、谘议参军柳忱闭斋定议。阐文曰:‘今若杀山阳,与雍州举事,立天子以令诸侯,则霸业成矣。’”萧颖胄起兵事又参见《南齐书》卷38《萧颖胄传》、《梁书》卷10《夏侯详传》、卷12《席阐文传》、《柳忱传》。
- ③ 如《宋书》卷69《刘湛传》称“二王(王华、王昙首)若非代邸之旧,无以至此,可谓遭遇风云”;卷74“史臣曰”称宋孝武帝时“臣皆代党”;卷77“史臣曰”称颜师伯“借宠代臣,势震朝野”;《梁书》卷20《陈伯之传》称“陈伯之拥强兵在江州,非(梁武帝)代来臣,有自疑意”。
- ④ 宋孝武帝顾命事见各人本传。《宋书》卷61《江夏王义恭传》称前废帝时,义恭“虽任宰辅,而承事近臣戴法兴等,常若不及”。卷94《戴法兴传》称“废帝未亲万机,凡诏敕施为,悉决法兴之手,尚书中事无大小,专断之,颜师伯、义恭守空名而已”。宋明帝顾命事见《宋书》卷8《明帝纪》及各人本传。同书卷79《桂阳王休范传》:“及太宗晏驾,主幼时艰,素族当权,近习秉政。”同卷“史臣曰”:“阮佃夫、王道隆专用主命,臣行君道。”又参见卷57《蔡兴宗传》、卷72《建平王景素传》、卷94《阮佃夫传》、《王道隆传》、《杨运长传》。齐武帝顾命事参见《南齐书》卷3《武帝纪》、卷42《萧湛传》、《萧坦之传》。齐明帝顾命事见《南齐书》卷6《明帝纪》。同书卷42《江祐传》:“高宗虽顾命群公,而意寄多在祐兄弟。”陈文帝顾命事参见《陈书》卷7《世祖沈皇后传》、卷20《到仲举传》。
- ⑤ 太子监国事见《宋书》卷15《礼志二》,其余事见同书卷99《二凶传》。陈曷《刘宋时期的皇权与禁卫军》认为东宫兵在元嘉时期骤然膨胀,原因在于文帝与刘义康主相矛盾的激化,见《北京大学学报》1988年第3期。
- ⑥ 据《南史》卷53《昭明太子传》,梁武帝与昭明太子似乎也有矛盾,赵翼《二十二史札记》卷10《〈南史〉增〈梁书〉有关系处》条及曹道衡《昭明太子和梁武帝的建储问题》(《郑州大学学报》1994年第1期)皆有分析。
- ⑦ 关于南朝地方势力,学界论述颇多,此不赘述。拙文《孝武帝诛竟陵王事与刘宋宗王镇边问题》(载《武汉大学学报》2000年第5期)曾谈到孝武帝诛竟陵王事与雍州势力的关系。韩树峰《河东裴氏南迁述论》(载《中国史研究》1996年第2期)一文谈到由于在淮淝的影响和势力,裴氏受到南朝政府和本地官吏的重视,其中的裴叔业房支终于与齐明帝结合起来,成为齐明帝辅政篡位的主要依赖力量。

[参 考 文 献]

- [1] 《南齐书》,北京:中华书局1972年版。
- [2] 鲁 力:《刘宋初年的方镇格局与荆扬之争》,载《魏晋南北朝隋唐史资料》第18辑,武汉:武汉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。
- [3] 严耕望:《魏晋南北朝地方行政制度》上册,台北:“中央研究院”历史语言研究所1997年版。
- [4] 周一良:《魏晋南北朝史札记》,北京:中华书局1985年版。
- [5] 鲁 力:《南朝“行事”考》,载《武汉大学学报(人文科学版)》2008年第6期。
- [6] 《宋书》,北京:中华书局1974年版。
- [7] 《梁书》,北京:中华书局1973年版。

(责任编辑 桂 莉)